证券代码: 874635 证券简称: 普旭科技 主办券商: 国泰海通

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8 月 28 日
 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 - 3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 509 会议室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张雪松女士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管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 定: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: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 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8)。

经本次董事会审议,对本次半年度报告中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部分予以 豁免披露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、王艳、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